

南昌市安委会城市运行安全专业委员会

洪城运安专委[2019]8号

关于印发《南昌市深化城市建成区电力通信 广电三线交越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 通知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各县区、开发区、新区城市运行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南昌市深化城市建成区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南昌市安委会城市运行安全专业委员会

2019年4月22日

城市运行安全专业委员会



南昌市深化城市建成区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 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根据江西省安委会城市运行专业委员会及南昌市安委会城市运行专业委员会的统一部署和安排，为进一步深化全市城市运行安全专项整治，切实做好2019年我市城市建成区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按照省、市安委会，省、市城市运行安全专业委员会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按照“巩固、规范、精准、提升”工作思路，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立足长效、依法治理，统筹推动、综合施策”的原则，突出“查大风险、除大隐患、防大事故”为重点，推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通过深化城市建成区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构建重大风险和隐患排查的双重管控机制，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形成行业管理和属地管理的协调联动、齐抓共管工作局面；按照“保民生、保运行、保安全”的要求，保障城市建成区电力安全可靠供应，实现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风险可控在控，创造安全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整治范围和内容

（一）深化城市建成区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安全专项整治。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进一步巩固 2018 年专项整治成果，不断加强城市建成区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隐患排查，围绕重点、难点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治理工作，要“一患一档”、分级管理，要查找到点、整改到位、责任到人，形成常态化闭环管理。全面梳理重要用户情况，制定完善保供电措施，做好电力突发事件应对工作。

（二）强化城市建成区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及相关设施安全管理。防范城市建成区电力、电信、广电线路设施受损引发的安全事故，重点做好电力、电信、广电线路交越区安全管理、电力、电信、广电线路防外力破坏安全管理等工作。加强电力、电信、广电线路安全管理，重点做好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检修工作，做好技术监督管理，切实保障电力、电信、广电线路及相关设施运行安全稳定。

（三）不断夯实企业主体责任。按照《江西省安委会关于印发江西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赣安〔2018〕29 号文）和《江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江西省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职报告与检查暂行办法的通知》（赣安〔2018〕40 号文）的要求，督促

属地内相关企业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职报告和专项报告制度，对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属地监督和行业管理。

（四）推进供电、通信、广电部门加强风险管控和应急管理。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应积极参与城市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工作，按专委会要求明确责任主体，建立分级分类动态管理制度。督促各级供电、通信、广电企业开展应急管理建设工作，规范开展各类应急演练，增强事故应急能力。

三、整治步骤

专项整治从2019年1月到12月，分四个阶段推进：

（一）大动员阶段（2019年1月到3月）。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全面总结2018年专项整治工作，巩固成果、查找问题。结合本地区、本企业安全生产实际，围绕重点问题和突出问题，科学制定今年专项整治工作重点任务。及早动员部署、及早安排任务，并通过多种方式进行宣传报道，为深化专项整治行动营造良好的氛围。

（二）大排查阶段（2019年4月到6月）。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确保专项整治范围内企业全覆盖，指导企业完成江西省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应用工作；督促企业加强重大风险点和重大隐患管理工作，深入查找企业在规章制度、风险管控、隐患排查、安全培训、外委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根据企业安全生产需要，制定科学合理的风险辨识和隐患管控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建立健全相关资料台账；有针对性的开展分析研判，编制切实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风险点和重大隐患可控在控；要提高设备、线缆的运维水平，加强技术监督管理，做好设备、线缆定检定修工作。

（三）大整治阶段（2019年7月到10月）。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按专委会相关要求，对排查出的风险采取分级分类管控；对排查出的隐患，督促企业能整改的立即整改，一时整改有困难的，要建立台账，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围绕

“三线”交越区安全管理等重点问题，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宣传和执法，采取有效管控措施防范安全事故。

（四）大提升阶段（2019年11月到12月）。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在前期工作基础上认真开展“回头看”，突出检查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到位情况，检查企业人防、物防、技防措施落实情况等，总结经验，分析问题，不断提高城市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专项整治工作水平。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高度重视，清醒认识城市运行专项整治的重要意义。要把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专项整治作为今年城市运行安全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要结合实际制定相关工作实施细则，任务分解到岗，责任落实到人，确保专项整治工作顺利开展。

（二）注重部门协调。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

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合力推进城市运行专委会各项工作，深入开展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专项整治。要加强与相关部门、单位的协同合作，建立长效工作机制，以问题为导向，着力解决工作中的实际困难。

（三）广泛宣传发动。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充分发挥电视、报纸、广播、网络媒体的作用，通过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利用安全宣传活动、用电安全教育等多种形式，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江西省电力设施保护办法》、《江西省反窃电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广泛宣传，加强群众和企业普法意识和安全意识。

（四）加强信息报送。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广新旅局、国网南昌供电公司、中国移动南昌分公司、中国电信南昌分公司、中国联通南昌分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台（南昌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要切实做好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专项整治工作信息报送，及时掌握电力、通信、广电三线交越专项整治工作动态。

